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教務組》標準作業流程

主辦單位	進推處教務組	作業項目	修讀輔系申請	編號	※不需填寫	頁次	※不需填寫
責任者		作業流程		注意事項及申請時程		使用書表	
學生	原主系所	修讀輔系系所	教務組	進修推廣處	教務組		
		<pre> graph TD A([填表申請]) --> B[向原主系所提出申請] B --> C{審核結果} C -- 審核不通過 --> D[退回原申請] C -- 通過 --> E[向修讀輔系系所提出申請] E --> F{審核結果} F -- 審核不通過 --> D F -- 通過 --> G[教務組彙整] G --> H[陳進修推廣處處長核准] H --> I([通知並歸檔存查]) </pre>		<p>一、學生應於每學期註冊後三天內持申請單並檢附成績表向原主系所提出申請。</p> <p>二、申請修讀輔系合計上限依學校學則規定辦理。</p> <p>三、各系做為他系之輔系時，應就該系必修科目中指定專業(門)科目至少二十學分做為輔系課程，但主系與輔系之相同必修科目學分，不得兼充為輔系之科目學分。</p> <p>四、凡選定輔系之學生，其每學期學業成績應以其主系及輔系課程與學分合併計算，如有所選修輔系課程不及格，應依照學則有關規定一併處理。但輔系必修專業(門)科目學分如有缺修或不及格時，不得請求抵免。</p>		修讀輔系申請表	
法令依據	學生修讀輔系辦法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處

修讀輔系申請表

學生姓名		原系班別	_____年制_____系
學 號			_____年級_____班
申請學年期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擬申請輔系系名	_____年制_____系
繳交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自填)		
審 查			
原主系承辦人		原主系系主任	原主系院長
審查意見如下： 該生擬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選讀輔系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選讀輔系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輔系承辦人		輔系系主任	輔系院長
審查意見如下： 該生擬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選讀輔系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選讀輔系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教務組承辦人		教務組組長	進修推廣處處長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核准後，相關學籍資料登錄			

附註：一、各系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後，得自次一學期開學後三日內完成申請程序；
 各學年期申請時間依教務組公告期限內為準。
 二、經核准之學生，請於每學期加退選時與主系課程同時辦理選課。